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Z CAPITAL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植資本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295)

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授權代表之變更

茲提述 ZZ Capital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植資本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 2018 年 10 月 31 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執行董事、首席財務官及段迪女士的替任董事之辭任以及更換監察主任及授權代表。

隨著陳劍鋒先生(「陳先生」)之辭任，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茲宣佈，陳秀梅女士獲委任為根據香港法例第 622 章公司條例第 16 部代表本公司在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書之授權代表，以接替陳先生，自 2018 年 11 月 1 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ZZ Capital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植資本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段迪

香港，2018 年 11 月 1 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段迪女士(主席)及張韻女士(行政總裁)，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 Stephen MARKSCHEID 先生、張衛東先生及張龍根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GEM 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刊載於 GEM 網站 www.hkgem.com 「最新公司公告」頁內，自登載日期起計至少保留七天。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zzcapitalinternational.com 。